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网上公示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石槽村煤矿新建二号回风斜井安全验收评价		
	行业类别	第一类 1a	报告提交时间	2021.11.30
	项目简介	<p>石槽村煤矿西北距银川市约 70km，西距灵武市约 43km，行政区隶属灵武市宁东镇管辖。石槽村煤矿于 2005 年 9 月破土动工，2018 年 11 月 8 日项目整体验收通过。该矿是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主力矿井之一，矿井设计生产能力为 6.00Mt/a，现实际生产能力为 4.00Mt/a。矿井采用综合开拓方式，工业场地内布置 3 条井筒，分别为主斜井、副立井、回风斜井，井筒落底标高为+900m 水平。为使矿井实现分区式通风方式，设计在现有回风斜井西南侧新布置二号回风斜井。当 21 采区与 22 采区同时生产，21 采区利用二号回风斜井回风，可实现分区通风。</p>		
安全评价项目参与人员	项目评价组长	李耀	技术负责人	孔凡平
	过程控制负责人	唐晓娟	报告编制人	李耀
	报告审核人	张会平	安全评价师	李耀、王晓华、王飞、王松森、牛胜利、乔永良、于一丁
	注册安全工程师	孔凡平、唐晓娟、王飞、牛胜利、乔永良	技术专家及技术人员	——
评价活动主要信息	安全评价类型	验收评价		
	到现场开展评价工作人员	李耀、王晓华、乔永良		
	到现场开展评价工作时间及主要任务	2021.10.20 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对现场进行勘查。2021 年 11 月 20 日现场复查。		

现场照片





备注及其他信息

无